

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04月24日10:00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4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由董事长肖俊承主持召开。通知于2020年04月17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应出席会议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要求实施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与会董事以同意6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与会董事以同意 6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结果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- （二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